

最新股权合同才有效(优质10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一

合同编号：

出质人(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开户金融机构及帐号：

质权人(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为确保 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质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质押，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 甲方以“质押财产清单”(附后)所列之财产设定质押。

第二条 甲方质押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 元，贷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甲方保证对质押财产依法享有所有权或经营管理权。

第四条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将质押财产交付乙方占有并同时向乙方支付保管费 元。

第五条 质押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 元及利息、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及实现贷款债权和质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六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鉴定、保险、保管、运输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质押期间，乙方有妥善保管质押财产的义务，因乙方的过错导致质押财产的价值减少，应当：(1)在借款人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后，乙方向甲方赔偿；(2)如借款人未能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乙方的赔偿责任可因未得到履行的借款合同债务而部分或全部抵消。

第九条 甲方应办理质押财产在质押期间的财产保险。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为乙方。保险单证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条 质押期间，质押财产如发生投保范围的损失，或者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质押财产价值减少的，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作为质押财产，存入乙方指定的帐户，质押期间双方均不得动用。

第十一条 非因乙方过错致质押财产价值减少，甲方应在三十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第十二条 质押期间，质押财产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其他损害，应由甲方独立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质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质押财产。

第十四条 质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其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 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质押财产折价或以拍卖、变卖、兑现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实现质权。

第十六条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分质押财产实现质权、停止发放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合同项下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1. 甲方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3.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改变贷款用途、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七条 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有权就违约金、赔偿金直接与甲方存款帐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八条 乙方依法处分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1. 支付处分质押财产所需的费用；

2.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利息；

3.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金、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4. 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二十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解决达不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签订后自甲方将质押财产交付乙方占有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附: 号《质押合同》项下:

质 押 财 产 清 单

出质人: (公章) 质权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二

甲方(出让方):

身份证号码：

住所：

电话：

电子邮件：

乙方(受让方)：

身份证号码：

住所：

电话：

电子邮件：

丙方(目标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住所：

电话：

电子邮件：

鉴于：

1. 丙方系20xx年xx月xx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丙方的注册资本为元，实收资本为元。

2. 甲方系丙方股东，合法持有丙方%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为：

万元，实收资本为万元)。

3. 甲方拟将其持有的丙方%的股权(对应出资金额为：万元)转让予乙方。

为此，各方经协商一致，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本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一、股权转让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丙方%的股权(对应出资金额为：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等股权。

二、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 甲方向乙方转让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元。

2.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日内，一次性将上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甲方指定的收款账号。

3. 甲方指定收款账号为：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三、变更登记

1. 丙方应在乙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10日内，向乙方签发出资证明，将乙方记载于股东名册，并根据本次股权转让修改公司章程。

2. 丙方应在乙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40日内，办理

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甲方、乙方均应尽最大努力配合。

四、税费承担

1. 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工商登记费用，由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事宜产生的税费，由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各自承担。

五、承诺与保证

1. 甲方保证：

其转让给乙方的股权，系其合法拥有在丙方的实际出资。甲方对上述股权享有完全的处分权，上述出资已足额缴纳，不存在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出资、抽逃出资以及股权被质押、冻结等任何可能引起第三方追索的事由。否则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除甲方应自行承担外，还应依照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保证：

(1) 乙方购买股权的款项为乙方自有资金，不存在非法资金的任何情形；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项。

3. 丙方保证：

(1) 丙方股东会已审议批准本次股权事宜，全体股东同意本合同项下的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 丙方签署本合同不违反其公司章程或任何组织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对其有约束力的任何其他合同、协议、安排或其对

任何第三方做出的承诺或保证(无论是书面的或是口头的)。

六、违约责任

1. 如本合同项下拟转让的股权存在违反第五条第1项规定的情形,甲方应当缴纳或补足出资、涤除权利负担,并承担相当于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出资、抽逃出资金额或其他第三方追索金额30%的违约金。
2. 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第二条项下的义务,每延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数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迟延履行超过日的,甲方、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 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第三条项下的义务,每延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股权转让价款总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丙方迟延履行超过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丙方支付签署迟延履行违约金,以及相当于股权转让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

七、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签订、解释及其在履行过程中出现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纠纷之解决,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约束。
2.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1)提交位于(地点)的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 (2)依法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协议的效力

1. 本协议一式份，各方各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3. 各方应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签署的相关股权转让合同仅供办理登记手续之用，各方的权利义务仍以本协议为准。

签署地点：省市区

签署时间□20xx年xx月xx日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三

转让方（甲方）

单位名称

单位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受让方（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鉴于

1、在合同签订日，_____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或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万元，该公司依法有效存续。

2、甲方持有目标公司_____%的股权（以下简称该股权），是该公司的合法股东。

3、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由甲方将持有的_____%的股权转让与乙方，据此双方达成以下条款共同信守。

合同正文

第一条 释意

除非合同另有所指，以下词语和语句在本合同及各附件中具有以下的含义：

3、“转让成交日”是指本合同第三条第1款的规定，双方将转让的有关事宜记载于股东名册并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或在股份托管机构办理完毕转让手续并完成相应的工商登记之日。

第二条 股权转让

1、甲方依据本合同，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_____%的股份

计_____股及其依该股份享有的相应股东权益一并转让给乙方。

2、乙方同意受让上述被转让股份，并在转让成交后，依据受让的股份享有相应的股东权益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第三条 股权交付

1、在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应当就转让的有关事宜要求目标公司将乙方的名称、住所、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并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甲方应就该转让已记载于股东名册并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的事实，向乙方出具书面登记的证明。如目标公司的股份已进行了集中托管，则双方应当在股份托管机构办理完毕转让手续并完成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

2、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如_____日内不能办理欠款规定的成交手续，乙方有权解除合同，拒绝支付转让价款。如乙方已支付了相印款项，则甲方应将乙方已支付的款项退还乙方。

第四条 价款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同意甲方转让目标公司_____ %股份的价款为人民币_____万元。

2、支付方式：

(2) 乙方于转让成交日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万元。

第五条 声明、保证和承诺

甲方特此向依法作出以下声明、保证和承诺：

2、甲方承诺未以被转让股份为其自身债务或第三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 3、甲方履行本合同的行为，不会导致任何违反与其他人签署的合同、单方承诺、保证等；
- 4、甲方已取得签订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批准、授权或许可；
- 5、甲方承认乙方系以甲方的以上声明、保证和承诺为前提条件，同意与甲方签订本合同；
- 6、以上声明、保证和承诺，在本合同签订后持续、全面有效。

第六条 保密条款

对于在本次目标资产转让中甲乙双方获取的关于对方一切商业文件、数据和资料等信息，双方负有保密义务，除法律强制性规定外，不得向任何第三透露。

第七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应诚信履约，如有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股权转让款30%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若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可以向其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它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及需变更事项，经协商后以补充合同形式确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四

贷款人：

借款人： 身份证号：

出质人： 身份证号：

经贷款人、借款人、出质人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并严格执行。

出质人愿以下列动产(下称质物)，作为本合同载明借款的质物，抵押给贷款人，出质人保证：

质物未设定过其它担保，所有权无争议。

不得将质物及相关权利凭证挂失。

未经贷款人同意，不得将质物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

借款人、出质人将质押物质押给贷款人后，贷款人经审核评估后同意向借款人发放贷款，贷款内容如下：

质押担保内容如下：

质押担保期间，自设定质押之日起至担保范围内全部贷款清偿完毕止。

质保担保的范围包括该笔贷款的本金、利息、违约金、质物

保管费用、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在质押期间内质押物本身所造成的费用。

质物由出质人办理财产保险，如发生保险责任内损失，保险理赔款应作为出质财产交贷款方存入专户或用于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不足部分由借款人另行提供担保。

出质人应将质物的权利证书或相关文件及材料连同质物一并移交给贷款人保管。

借款人应按期清偿贷款本息，如借款人不按时归还本息，则质押物的所有权归贷款方所有，贷款方有权拍卖转让或以其它方式处理质押物，出质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贷款方处理质物，则贷款方有权拍卖或转让质物来冲抵贷款，如果拍卖质物不够贷款额，或如果质物所有权发生争议，造成质物不够偿还贷款时，则贷款方将继续追究借款人无限责任，可继续拍卖借款人所拥有的其他财产，直至清偿贷款为止。

借款人承诺：

向贷款人真实的开户行、帐号及存款余额等资料、生产经营情况，质物的所有权是借款人的，无任何担保或争议。

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贷款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

用本企业资产或个人财产为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的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

借款人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借款人违反上述任何一项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提前拍卖质物。

质物的保险、公证鉴定、运输、保管和登记费用由借款人承担。本合同发生纠纷，有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诉讼费及律师费等均由出质人承担。

本合同一式 份，借、贷、出质人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并依法设定质押之日生效。

本合同由贷款人、经办人签字方可生效。

借款人：

出质人：

贷款人：

年 月 日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五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第一条 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将其在公司所持股权，即公司注册资本的 %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甲方同意出售而乙方同意购买的股权，包括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3、协议生效之后，甲方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债权债务不承担任何责任、义务。

第二条 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

1、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 元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2、乙方同意按下列方式将合同价款支付给甲方：

乙方同意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向甲方支付 元；在甲乙双方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价款 元。

第三条 甲方保证与声明

1、甲方为本协议第一条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3、保证所与本次转让股权有关的活动中所提及的文件完整、真实、且合法有效；

4、保证转让的股权完整，未设定任何担保、抵押及其他第三方权益；

5、保证其主体资格合法，有出让股权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6、保证因涉及股权交割日前的事实而产生的诉讼或仲裁由出让方承担。

第五条 股权转让有关费用的负担

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 方承担。

第十条 争议解决条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1、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 2、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生效条款及其他

-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协议生效后，如一方需修改本协议的，须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3、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司存档一份，工商登记机关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

年 月 日

受让方：

年 月 日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六

质权人(以下称乙方): _____

为确保甲、乙双方签订的_____年_____字第_____号合同的履行,甲方以在_____投资的股权作质押,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合同条款作如下约定:

_____,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条 质押合同标的

(1)质押标的为甲方(即上述合同借款人)在_____公司投资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

(2)质押股权金额为_____元整。

(3)质押股权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应得红利及其他收益,必须记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保管帐户内,作为本质押项下贷款偿付的保证。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订立后10日内就质押事宜征得_____公司董事会会议同意,并将出质股份于股东名册上办理登记手续,将股权证书移交给乙方保管。

第四条 本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本质押合同时,双方应协商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使其与股权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相一致。

第五条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致本合同须作一定删节、修改、补充时,应不免除或减少甲方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

第六条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质押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贷款本息。

(1)甲方不按本质押项下合同规定，如期偿还贷款本息，利息及费用。

(2)甲方被宣告解散、破产的。

第七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转让出质股权，须经乙方书面同意，并将转让所得款项提前清偿贷款本息。

第八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除经双方协议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九条 甲方在本合同第三条规定期限内不能取得_____公司董事会同意质押或者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将股权出质给第三者的，乙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第十条 本合同是所担保贷款合同的组成部分，经双方签章并自股权出质登记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乙方：（公章）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七

股权质押合同范本 出质人：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质权人：_____银行（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甲方以其持有的_____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a公司)的股权作质押担保事宜,如果你喜欢本文,可以分享给您的好友,想要了解更多相关知识可以加小编扣扣87254598一起交流!

股权质押合同范本

出质人:_____有限责任公司(下简称“甲方”)

质权人:_____银行(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甲方以其持有的_____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a公司”)的股权作质押担保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协议如下:

第一条 本协议所担保的债权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根据_____号《借款合同》(下简称“借款合同”)向甲方发放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大写)元整的贷款,贷款年利率为_____,贷款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条 质押协议标的

1. 质押标的为甲方持有的a公司股权,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权应得红利及其他收益;
2. 质押股权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_____日内就本协议质押事宜征得a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并在a公司股东名册上办理出质股份的登记手续,并将股权证书交给乙方保管。

第四条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依法处分质押股权,并

从所得款项中优先清偿贷款本息：

1. 甲方未能按照贷款合同的约定，及时归还贷款本息及相关费用的；
2. 甲方被宣告解散或被提起破产申请的。

第五条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转让出质股权，须经乙方书面同意，并将转让所得款项优先清偿甲方的贷款本息。

第六条 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协议，除非双方另行达成书面协议。

第一条所述对甲方的贷款(或提前回收贷款本息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第八条 本协议是所担保贷款合同的组成部分，经协议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并自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并按照提起仲裁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仲裁裁决对双方具有最终的法律效力。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办理股权质押登记用。

出质人：_____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质权人：_____银行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八

甲方(出质人)： 乙方(质权人)： 法定代表人：

鉴于：乙方欲在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决算期内及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最高额范围内为借款人 向出借人 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确保乙方担保债权的实现，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最高额股权质押反担保。依据我国《公司法》、《物权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当事人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陈述与保证

1.1 甲方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有权签订本协议并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之义务，并且已经适当地采取公司的或其他的行动授权签署本协议。

1.3 在签署本协议之前，在任何质押股权之上甲方没有设立或允许设立任何担保权利，并且在质押期间甲方已经并将在任何时候享有对所有质押股权的合法所有权，并不再在质押股权上设定任何新的担保权利。

1.4 除非经质乙方同意，甲方不转让或再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质押股权的全部或任何部分。

1.5 没有针对质押股权或甲方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存在、悬而未决或有这样的威胁。

1.6 甲方承诺承担本合同项下有关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财产保险费、登记、保管、过户、公证等费用。

第二条 质押财产

2.1 甲方将其在 公司享有的 %的股权(以下简称“质押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全部质押给乙方,作为对乙方担保债权实现的反担保。

2.2 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份下应得的红利及其他收益,作为本质押项下借款偿付的保证。

2.3 “该股权”质物清单见本合同附件。

第三条 质押反担保范围

第四条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总额

4.1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该最高债权总额系指在本合同第五条所约定的最高额决算期内乙方为借款人在任一出借人借款提供的融资性担保,因借款人可能不能及时清偿给出借人导致乙方向出借人承担代偿责任形成的乙方对借款人的债权金额。

4.2 实行“一次核定、周转使用、随用随保、余额控制”,在合同约定的最高额决算期间和最高余额内,不再逐笔办理质押登记手续,乙方为借款人向出借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内容以乙方和借款人达成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

第五条 最高额决算期与质押登记

5.1 最高额质押担保的债权的决算期间为 年,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每笔借款具体起止日以借款人与出借人签订的借款合同上标注的日期为准,乙方债权为本合同期限内任一时点实际形成的因借款人可能不能清偿给出借人而导致乙方向出借人承担代偿责任形成的对借款人的债权金额。

5.2 本合同签订后5日内，甲方负责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并将上述该股权的《出质登记通知书》交付乙方，相关费用由甲方全额承担。

第六条 出质权利凭证的移交

6.1 甲方出质权利的权利凭证和其他相关资料原件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交付给乙方保管(如出质证明书等)。当甲方按期还款后，乙方应及时将权利凭证和相关资料归还给甲方。

6.2 在工商部门办理股份出质登记前，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借款人同意将股权出质承诺;在工商部门进行出质登记后三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股权出质事项已记载于公司的股东名册上的证明(由公司加盖公章)。

第七条 质押权的实现

7.1 质押权实现的条件依委托担保合同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条件确定。

7.2 乙方在行使质押权时，有权依据法律规定，经与甲方协商对出质股权进行折价以抵偿甲方所欠债务或对出质股权进行拍卖、变卖以取得价款优先受偿。

第八条 处置出质股权后清偿顺序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处置出质股权后按照下列顺序清偿：

8.1 实现出质股权的费用及乙方代甲方偿还借款所发生的费用。

8.2 乙方代偿的全部债务，包括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滞纳金、赔偿金以及借款人实现债权

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强制执行费)。

8.3 借款担保合同以及本合同项下的违约金、赔偿金。

8.4 代偿资金占用费,从乙方代偿次日起按日万分之五计算。

8.5 补偿上述款项后,剩余部分返还甲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对乙方作出的任何陈述或保证(1.4款除外)或甲方提供的其他信息在任何实质方面是或被证实是错误或误导,甲方首先应承担违约责任,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还用全额予以赔偿。

9.2 借款担保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在本合同中依然有效。

9.3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将出质股权进行再质押或转让或作出任何其他伤害乙方在本协议项下质押权利的处置,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纠正违约、提供相应担保、赔偿损失,并有权提前处分质押股权。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

10.1 本合同经当事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自然人出质人签字生效)。

10.2 借款主合同、担保合同无效,甲方承诺以出质股权对于被保证人因返还财产或赔偿损失而形成的债务以债务承担的形式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0.3 本合同经双方书面同意,可以修改、补充或解除;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0.4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均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第十一条 特别约定

11.1 一致确认：本合同的签订不影响乙方独立、自主的判断是否为借款人向出借人申请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的权利。乙方是否为借款人向出借人申请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以双方实际达成的具体《借款担保合同》为准。

11.2 一致确认：乙方和借款人在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决算期内达成任何《借款担保合同》所产生的乙方对借款人的担保债权均属于质押反担保范围。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1.1 当事人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而引起纠纷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三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一式 份，当事人及登记机关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公章）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九

鉴于甲乙双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反担保一股权质押合同》(编号: _____)现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达成补充协议如下:

1、《反担保一股权质押合同》(编号: _____)为借款协议(编号)的从合同。

2、本补充协议与《反担保一股权质押合同》(编号: _____)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4、本协议自签订之日生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股权合同才有效篇十

2. 质押股权金额为_____

3. 质物项下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份下应得的红利及其他收益,必须解人质押人在贷款人开立的保管账户内,受贷款人监督,作为本质押项下贷款偿付的一项保证。

二、质押人声明及保证

1. 质押人的质押行为已经_____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

2. 在签署本质押合同前,质押人未曾将本质押股权质押给任何其他第三者,在本质押合同有效期内,也不将本质押股权质押或转让给任何第三者。

3. 质押人将不会因偿还债务或其他原因与任何第三者签订有

损于贷款人权益的任何合同或协议文件。

4. 本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到本质押合同的有效性时，质押人将相应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使其与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规定要求相一致。

5. 本质押合同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必须作一定删节、修改或补时，质押人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质押人在本质押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贷款人在本质押合同项下所有的权益。

6. 贷款人对质押股权拥有登记保留权，质押人有义务协助办理股权登记事项。

三、质物的处理

在发生下列事项中一件或数项时，贷款人有权依照本股权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程序及方式处理质物及其派生的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贷款人在本股权质押项下贷款的本息及费用。

1. 质押人在本质押合同中所作的声明和保证不真实或不履行。

2. 质押人不能按本质押项下的合同规定，如期偿还贷款本金、利息及费用。

3. 质押人有其他违反质押合同或本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事项。

质押人对贷款人采取各项处理质物措施，包括□a.从质押人保管账户及存款账户主动扣取款项□b.宣布拥有该质押股权，在法律上取代质押人在_____公司的股东地位□c.依法转让、出售、拍卖或采取其他手段处置该质押股权，质押人均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四、有效期

1. 本质押合同自质押人有效签章并备置于_____公司股东名册后生效。
2. 本质押合同将持续有效，直至本质押项下贷款本息及费用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五、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委员会_____；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六、其他约定事项

质押人（即借款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

质权人（即贷款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